

赞宇科技集团股份有限公司 第五届董事会第十六次会议决议公告

本公司及董事会全体人员保证公告内容真实、准确和完整，并对公告中的虚假记载、误导性陈述或者重大遗漏承担责任。

赞宇科技集团股份有限公司（以下简称“公司”）第五届董事会第十六次会议于2020年9月21日在公司A1815会议室以通讯会议的方式召开。本次会议的通知已于2020年9月16日以书面、电话、传真、电子邮件等方式通知各位董事。本次会议由董事长张敬国先生主持，会议应到董事8名，实到董事8名，达到法定人数。公司的监事和高级管理人员列席了会议。会议符合《中华人民共和国公司法》和《公司章程》的有关规定。会议通过如下决议：

1、会议以 8 票同意、0 票弃权、0 票反对，审议通过《关于为控股孙公司提供担保的议案》；

公司控股孙公司咸丰县新沅水务管理有限责任公司因项目建设需要，已获得中国农业发展银行武汉市分行江夏区支行申35,000万元的项目贷款额度，基于银行增信的要求，公司为上述项目贷款提供连带责任保证担保，新沅水务为公司提供反担保，同时，咸丰县国有资本运营投资有限公司以其持有的新沅水务10%股权对应的债务（借款金额）为公司提供反担保。

该议案尚须提交公司 2020年第三次临时股东大会审议。

关于本议案，详见巨潮资讯网（www.cninfo.com.cn）《关于为控股孙公司提供担保的公告》及《证券时报》公告。

2、会议以 8 票同意、0 票弃权、0 票反对，审议通过《关于回购部分限制性股票的议案》；

根据公司《2017年限制性股票激励计划》的规定，公司2017年限制性股票激励计划的激励对象共计2人因离职已不符合激励条件，公司董事会决定对上述人员所持已获授但尚未解锁的120,000股限制性股票进行回购注销，回购价格为5.01元/股。

该议案尚须提交公司 2020年第三次临时股东大会审议。

独立董事就相关事项发表了同意意见，具体内容详见巨潮资讯网（www.cninfo.com.cn）《独立董事关于第五届董事会第十六次会议相关事项的独立意见》。

具体内容详见巨潮资讯网（www.cninfo.com.cn）《关于回购部分限制性股票的公告》及《证券时报》公告。

3、会议以 8 票同意、0 票弃权、0 票反对，审议通过了《关于减少公司注册资本并修订公司章程的议案》；

限制性股票回购注销完成后，公司总股本将由 42,268 万股变更为 42,256 万股。

本议案尚须提交公司 2020 年第三次临时股东大会审议。

具体内容详见巨潮资讯网（www.cninfo.com.cn）《关于减少公司注册资本并修订公司章程的公告》及《证券时报》公告。

4、会议以 8 票同意、0 票弃权、0 票反对，审议通过《关于 2017 年度限制性股票激励计划首次授予部分第三个解锁期解锁条件成就的议案》；

董事会认为公司 2017 年度限制性股票激励计划首次授予部分第三个解锁期解锁条件已经成就，不存在《上市公司股权激励管理办法》及公司《激励计划》等规定中的不得成为激励对象或不能解除限售股份的情形，根据公司 2017 年度第二次临时股东大会对董事会的授权，同意公司按照激励计划的相关规定办理股权激励计划第三个解锁期的相关解锁事宜。本次符合解锁条件的激励对象共计 42 人，可申请解锁并上市流通的限制性股票数量为 160 万股，占公司目前总股本的 0.38%。

独立董事就相关事项发表了同意意见，具体内容详见巨潮资讯网（www.cninfo.com.cn）《独立董事关于第五届董事会第十六次会议相关事项的独立意见》。

关于本议案，详见巨潮资讯网（www.cninfo.com.cn）《关于 2017 年限制性股票激励计划首次授予部分第三个解锁期解锁条件成就的公告》及《证券时报》公告。

5、会议以 8 票同意、0 票弃权、0 票反对，审议通过《关于 2017 年限制性股票激励计划预留部分第二个解锁期解锁条件成就的议案》；

董事会认为公司本次股权激励计划首次授予部分第二个解锁期解锁条件已

经成就，不存在《上市公司股权激励管理办法》及公司《激励计划》等规定中的不得成为激励对象或不能解除限售股份的情形，根据公司2017年度第二次临时股东大会对董事会的授权，同意公司按照激励计划的相关规定办理第二个解锁期的相关解锁事宜。本次符合解锁条件的激励对象共计22人，可申请解锁并上市流通的限制性股票数量为62.5万股，占公司目前总股本的0.15%。

独立董事就相关事项发表了同意意见，具体内容详见巨潮资讯网（www.cninfo.com.cn）《独立董事关于第五届董事会第十六次会议相关事项的独立意见》。

关于本议案，详见巨潮资讯网（www.cninfo.com.cn）《关于2017年限制性股票激励计划预留部分第二个解锁期解锁条件成就的公告》及《证券时报》公告。

6、会议以 8 票同意、0 票弃权、0 票反对，审议通过《关于召开 2020 年第三次临时股东大会的议案》；

公司定于 2020 年 10 月 9 日召开 2019 年第三次临时股东大会。具体内容详见巨潮资讯网（www.cninfo.com.cn）《关于召开 2020 年第三次临时股东大会的通知》及《证券时报》公告。

特此公告！

赞宇科技集团股份有限公司
董事会
2020 年 9 月 21 日